

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威市民勤县红砂岗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意见

2023 年 12 月 27 日，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兰州市组织召开了《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威市民勤县红砂岗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甘肃正青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甘肃安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 3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的执行情况，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情况的汇报，验收组成员对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审阅了有关技术文件，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组意见。

一、工程基本情况

本次验收范围为光伏区和储能电站，占地面积为 3479173m²，装机容量为 200MW，储能电站配置 40MW/80MWh 的储能。

甘肃安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威市民勤县红砂岗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了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凉州分局对项目的批复，批复文号：武环民发【2021】85 号。

本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环境保护投诉事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调查核实，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光伏电板采用水洗，清洗产生的废水自然蒸发。

（2）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噪声主要是箱式变压器运转产生的噪声工作时产生的噪声。根据验收期间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域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3）固体废物

工程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检修废油及废油抹布和事故油。

废旧或故障的太阳能电池组件集中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场区内堆存。

储能系统退役的磷酸铁锂电池待产生后由电力公司物资部门统一回收，站内不储存。

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抹布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44.5m²），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光伏区设置 64 台箱变，每台箱变下设置 5.45m³ 事故油池一座，共 64 座，事故油收集后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由甘肃正青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排放标准限值。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据现场检查及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环境会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建设单位依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各污染物产生点进行了有效治理，在验收监测期间噪声、废水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因此项目建成运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规定，“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威市民勤县红砂岗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建设；

验收组组长：

史啸

验收组成员：

任世流

刘冠男

郭小锋

民勤县陇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